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PRESS GROUP LIMITED

特速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佈**

業績

特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賬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2	93,399	82,688
銷售成本		(17,250)	(13,772)
毛利		76,149	68,916
其他營運收入		6,891	29,6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虧損)收益		(28,022)	16,58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收益		(12,277)	69,690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1,551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1,431)
已收回壞賬		-	835
行政開支		(142,429)	(142,3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8,140)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	8,707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3,60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之折讓		-	35,037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1,217
經營(虧損)溢利		(109,877)	86,896
融資成本		(5,726)	(14,263)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595)	(5,67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	(126,198)	66,962
所得稅支出	4	(208)	(9,07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年度(虧損)溢利		(126,406)	57,883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 年度溢利(虧損)	5	14,819	(48,568)
年度(虧損)溢利		(111,587)	9,315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11,587)	12,229
少數股東權益		—	(2,914)
		<u> </u>	<u> </u>
年度(虧損)溢利		<u>(111,587)</u>	<u>9,315</u>
年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	6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6.12)港仙	0.68港仙
攤薄		不適用	0.57港仙
		<u> </u>	<u> </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6.94)港仙	3.36港仙
攤薄		不適用	2.86港仙
		<u> </u>	<u> </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1,783	67,272
預付租賃土地租金		19,162	28,031
投資物業		250,506	268,49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306	24,460
長期按金		14,095	15,67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178	36,290
商譽		10,544	28,620
應收貸款		736	90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3,900
		<u>377,310</u>	<u>473,635</u>
流動資產			
存貨		491	67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 預付款項	7	22,426	180,8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2,885	46,313
應收貸款		6,511	2,233
聯營公司欠款		7,648	7,775
已抵押銀行存款		3,973	5,0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828	223,315
		<u>200,762</u>	<u>466,186</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	38,514	166,005
借貸		11,118	35,522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562
可換股債券		—	45,358
應付稅項		15,421	16,539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1,387	—
		<u>66,440</u>	<u>263,986</u>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資產淨值	<u>134,322</u>	<u>202,20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511,632</u>	<u>675,835</u>
非流動負債		
借貸	62,942	88,780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	1,326
結欠聯營公司款項	-	1,570
遞延稅項	<u>20,955</u>	<u>24,489</u>
	<u>83,897</u>	<u>116,165</u>
資產淨值	<u>427,735</u>	<u>559,6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8,371	18,191
儲備	<u>409,333</u>	<u>539,14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427,704	557,338
少數股東權益	<u>31</u>	<u>2,332</u>
權益總額	<u>427,735</u>	<u>559,67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詞彙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於年報。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就呈列年度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因上述發展而有重大轉變。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亦指本集團營業額)即所供應貨物發票值及提供服務之收入總值。

主要呈報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之全球業務分為五個(二零零八年：六個)主要業務分部：融資業務、證券買賣及投資、財資投資、物業投資及酒店業務。

融資業務	—	向個別人士提供融資及為成員提供賬務清算服務
證券買賣及投資	—	買賣證券
財資投資	—	資產管理及現金業務
物業投資	—	出租物業
酒店業務	—	於日本經營酒店業務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亦從事旅遊相關業務。此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有關旅遊相關業務下之已終止經營業務其他詳情，載於附註5。

分部間銷售按現行市價計算。

以下載列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業務分部之收入、應佔之經營虧損以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證券買賣		融資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旅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及投資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8,533	8,613	3,735	11,020	61,498	—	93,399	1,018,819	1,112,218
—分部間銷售	—	—	40,211	1,032	—	(41,243)	—	—	—
總計	<u>8,533</u>	<u>8,613</u>	<u>43,946</u>	<u>12,052</u>	<u>61,498</u>	<u>(41,243)</u>	<u>93,399</u>	<u>1,018,819</u>	<u>1,112,218</u>
分部業績	<u>(7,785)</u>	<u>(28,089)</u>	<u>3,735</u>	<u>(2,176)</u>	<u>(3,225)</u>	<u>—</u>	<u>(37,540)</u>	<u>(13,809)</u>	<u>(51,349)</u>
未予分配收益							15,193	29	15,222
未予分配開支							(83,930)	—	(83,930)
融資成本							(5,726)	(1,162)	(6,888)
未予分配應佔聯營公司 業績							(10,595)	—	(10,59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	30,320	30,320
未予分配一間聯營公司 權益減值虧損							(3,600)	—	(3,60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126,198)	15,378	(110,820)
所得稅支出							(208)	(559)	(767)
年度(虧損)溢利							<u>(126,406)</u>	<u>14,819</u>	<u>(111,587)</u>
分部資產	5,783	115,062	5,700	279,945	48,689	—	455,179	—	455,179
未予分配聯營公司							8,306	—	8,306
未予分配資產							114,587	—	114,587
資產總值							<u>578,072</u>	<u>—</u>	<u>578,072</u>
分部負債	(1,136)	—	(17,637)	(53,660)	(17,708)	—	(90,141)	—	(90,141)
未予分配負債							(60,196)	—	(60,196)
負債總額							<u>(150,337)</u>	<u>—</u>	<u>(150,337)</u>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融資業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財資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旅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資本開支	-	-	-	3,192	109	-	3,301	2,256	5,557
未予分配資本開支							381	-	381
資本開支總額							3,682	2,256	5,938
折舊	958	-	516	1,483	2,730	-	5,687	2,350	8,307
預付租賃土地租金之攤銷	-	-	-	655	-	-	655	-	65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8,140	-	-	-	-	8,140	-	8,140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163	-	-	-	-	-	163	-	1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	-	28,022	-	-	-	-	28,022	-	28,022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財資投資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酒店業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旅遊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9,993	7,022	6,072	10,809	48,838	—	82,734	1,347,979	1,430,713
—分部間銷售	—	—	33,806	1,208	—	(35,060)	(46)	46	—
總計	<u>9,993</u>	<u>7,022</u>	<u>39,878</u>	<u>12,017</u>	<u>48,838</u>	<u>(35,060)</u>	<u>82,688</u>	<u>1,348,025</u>	<u>1,430,713</u>
分部業績	<u>(13,162)</u>	<u>24,366</u>	<u>6,072</u>	<u>57,232</u>	<u>(7,611)</u>	<u>5,239</u>	<u>72,136</u>	<u>(48,569)</u>	<u>23,567</u>
未予分配收益							92,951	2,731	95,682
未予分配開支							(78,191)	—	(78,191)
融資成本							(14,263)	(1,826)	(16,089)
未予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671)	—	(5,67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06	10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66,962	(47,558)	19,404
所得稅支出							(9,079)	(1,010)	(10,089)
年度溢利(虧損)							<u>57,883</u>	<u>(48,568)</u>	<u>9,315</u>
分部資產	12,596	82,603	614	309,648	156	—	405,617	57,838	463,455
未予分配聯營公司							24,460	—	24,460
未予分配資產							451,906	—	451,906
資產總值							<u>881,983</u>	<u>57,838</u>	<u>939,821</u>
分部負債	(2,569)	—	(822)	(5,723)	—	—	(9,114)	(49,237)	(58,351)
未予分配負債							(321,800)	—	(321,800)
負債總額							<u>(330,914)</u>	<u>(49,237)</u>	<u>(380,151)</u>
資本開支	24	—	—	4,721	454	—	5,199	6,129	11,328
未予分配資本開支							2,902	—	2,902
資本開支總額							<u>8,101</u>	<u>6,129</u>	<u>14,230</u>
折舊	976	—	684	715	2,468	—	4,843	2,299	7,142
預付租賃土地租金之攤銷	—	—	—	661	—	—	661	—	661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	—	1,359	—	—	—	1,359	—	1,359
物業、產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	—	—	—	1,196	1,196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234	—	—	—	—	234	—	234
未予分配貿易應收款項之 減值虧損							1,971	—	1,971

次要呈報方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業務主要設於四個(二零零八年：四個)地區。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分類之收益分析，而不計及貨品及服務原產地。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香港	21,748	—	21,748	26,450	—	26,450
北美洲	4,293	—	4,293	6,200	—	6,200
新加坡	2,098	497,953	500,051	1,200	681,004	682,204
日本	65,260	520,866	586,126	48,838	667,021	715,859
	93,399	1,018,819	1,112,218	82,688	1,348,025	1,430,713

以下為分部資產之賬面值與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區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香港	354,926	—	354,926	499,964	—	499,964
北美洲	62,068	—	62,068	51,624	—	51,624
新加坡	88,298	—	88,298	132,083	55,127	187,210
日本	72,780	—	72,780	198,312	2,711	201,023
	578,072	—	578,072	881,983	57,838	939,821

資本開支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千港元	已終止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香港	6	—	6	2,608	—	2,608
北美洲	—	—	—	—	—	—
新加坡	3,508	—	3,508	4,739	81	4,820
日本	168	2,256	2,424	754	6,048	6,802
	3,682	2,256	5,938	8,101	6,129	14,230

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溢利經已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賃開支折舊	3,503	2,979	10,575	12,693	14,078	15,672
—自有資產	5,687	4,180	2,350	2,257	8,037	6,437
—租賃資產	—	705	—	—	—	705
	5,687	4,885	2,350	2,257	8,037	7,142
計入行政開支之預付租賃						
土地租金之攤銷	655	661	—	—	655	66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8,140	—	—	—	8,140	—
應收貸款之減值虧損	163	1,266	—	93	163	1,35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	1,196	—	1,196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	1,431	—	—	—	1,431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16,353	—	55	—	16,408	—
於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虧損	3,600	—	—	—	3,60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	4,561	—	(3,881)	—	680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600	3,120	—	174	600	3,29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15	—	—	—	515	—
	1,115	3,120	—	174	1,115	3,29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3,098	72,404	47,933	66,824	101,031	139,2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6,211	(11,492)	13	3	6,224	(11,489)
集團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淨值權益高出成本	—	(11,976)	—	—	—	(11,976)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支出1,80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21,000港元)	(8,944)	(9,188)	—	—	(8,944)	(9,188)

4. 所得稅支出

香港所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零八年：17.5%)之稅率作出撥備。海外溢利稅項已按年內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所用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公司所得稅稅率由17.5%調低至16.5%，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生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香港	1,832	23
—海外	315	7,692
遞延稅項	(1,939)	1,364
	<u>208</u>	<u>9,079</u>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海外	559	1,010
	<u>767</u>	<u>10,089</u>

本年度之所得稅可對應綜合收益賬內之除稅前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溢利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26,198)	66,962
—已終止經營業務	15,378	(47,558)
	<u>(110,820)</u>	<u>19,404</u>
除所得稅前溢利，按香港所得稅稅率16.5%		
(二零零八年：17.5%)計算	(18,285)	3,396
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23,560	20,07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3,191)	(14,852)
未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6,271	3,946
動用過往年度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167)	(193)
其他未能確認之暫時差異	56	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1,748	992
在其他司法權區營運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19,225)	(3,279)
	<u>767</u>	<u>10,089</u>

5. 已終止經營業務

包括於綜合收益賬內之旅遊相關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收益	1,018,819	1,348,025
銷售成本	(954,228)	(1,276,874)
毛利	64,591	71,151
其他營運收入	6,554	7,73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損	—	(1,196)
行政開支	(84,925)	(123,2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	(321)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30,320	106
經營溢利(虧損)	16,540	(45,732)
融資成本	(1,162)	(1,826)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5,378	(47,558)
所得稅支出	(559)	(1,010)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14,819	(48,56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淨現金流量	(8,860)	(2,871)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流量	(2,168)	(10,57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流量	22,886	(18,351)
淨現金流量	11,858	(31,796)

6.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11,5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2,22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822,029,000股(二零零八年：1,807,472,000股)計算。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111,58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2,22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1,832,763,000股(二零零八年：2,128,370,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用以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u>(111,587)</u>	<u>12,229</u>

股份數目

	二零零九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22,029	1,807,472
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		
購股權	1,228	179,900
認股權證	<u>9,506</u>	<u>140,998</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32,763</u>	<u>2,128,370</u>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用以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1,587)	9,315
減：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u>14,819</u>	<u>(48,568)</u>
	<u>(126,406)</u>	<u>57,883</u>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於上文載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收益約14,81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約48,568,000港元)及上文所述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由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未行使之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本集團之每股(虧損)盈利而言為反攤薄，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於此兩個年度間並無獲調整。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7,543	108,669
減：呆賬撥備	(10,000)	(23,377)
	<u>7,543</u>	<u>85,292</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53	94,88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30	668
	<u>22,426</u>	<u>180,844</u>

本集團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因該等金額於產生時有短暫到期日。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如下：

酒店業務	60日
融資	30日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60日	2,431	77,988
61至90日	7	4,122
90日以上	5,105	3,182
	<u>7,543</u>	<u>85,292</u>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7,191	89,03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323	76,974
	<u>38,514</u>	<u>166,005</u>

本集團之供應商授予本集團除貸期30至60日(二零零八年：30至60日)。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按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60日	27,191	88,084
61至90日	—	352
90日以上	—	595
	<u>27,191</u>	<u>89,031</u>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未登記為本公司股份持有人之人士務請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過戶表格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準誠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1,112,200,000港元(包括持續經營業務93,400,000港元及終止經營業務1,018,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22.3%。營業額減少主要因年內終止經營旅遊業務所致。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約為111,60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則為淨溢利12,200,000港元。

本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為6.12港仙，而去年則為每股盈利0.68港仙。

(a) 旅遊分部—已終止經營

旅遊分部透過多間附屬公司經營，包括Anglo-French Travel Pte Ltd(「Anglo-French」)、Xpress Travel Limited(「Japan Travel」)及Makino Air Travel Service Ltd.(「Makino」)。於本年度，本集團出售其於Anglo-French及Makino之權益，並將Japan Travel清盤。此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約1,018,800,000港元及淨溢利約14,800,000港元(其為經營虧損15,500,000港元與出售收益30,300,000港元間之差額)。

(b) 酒店及款待分部

酒店及款待分部透過多間附屬公司經營，包括：

- Sapporo Holdings Co. Ltd.(「Sapporo」)

Sapporo為一間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本集團收購百分百擁有權之日本公司。Sapporo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八日成立，以從事投資、旅館及酒店業務。Sapporo之主要資產為位於日本札幌市中央區之Hamilton Hotel。

Hamilton Hotel樓高八層，並設有一層地庫，各類客房合共103間，包括一間日本廳、一間會議廳、一間理髮店、一間日本料理餐廳及美容院。Hamilton Hotel之總樓面面積約為3,209平方米。

- Hotel Plaza Miyazaki Co. Ltd. (「Hotel Plaza Miyazaki」)

Hotel Plaza Miyazaki位於日本九州島南部，而宮崎市為九州島之第二大城市。該酒店位處大澗川畔，為市中心內著名酒店之一，與宮崎駅僅距10分鐘途程。酒店設有164間房間，提供全方位服務，包括15間不同大小之宴會廳、4間會議廳、一間河畔景觀露天餐廳／酒廊、2間日本料理餐廳、1間卡拉OK房、1間酒吧及1個酒店大堂。此外，該酒店設有天然溫泉水療設施，提供室內及室外溫泉浸浴、桑拿及按摩服務予住客及經常遊客。

- Kabushiki Kaisha Aizuya (「Aizuya」)

Aizuya為一間傳統日式溫泉旅館，位於木縣那須市。該區為著名山區渡假熱點，距離東京市中心約兩小時車程。該旅館共有22間房間，包括2間設有開放式溫泉浸浴之房間。Aizuya可同時容納超過60名住客，其設施包括2個大型溫泉浴場、2個僅供住客租用之開放式私人溫泉浴場、2間僅供女賓使用之按摩室、1間提供晚餐及早餐之餐廳及1間售賣包括Aizuya私家商標如Sake、Soba(日本麵)等禮品之紀念品店。

於二零零九年，酒店及款待分部之營業額為61,50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25.9%。分部虧損為3,2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58%。

(c) 融資及信用卡分部

本集團透過匯誠財務有限公司(「匯誠財務」)經營其信用卡業務。於本年度，本集團結束其信用卡分部，並專注經營企業融資及消費信貸。此分部為本集團貢獻收益8,500,000港元及淨虧損7,800,000港元。

(d) 證券買賣

全球股票市場因金融機構去槓桿化及美國步入衰退而蒙受影響。儘管本集團於不同地區及金融工具有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但本集團之證券投資錄得虧損28,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則為收益24,400,000港元。

(e) 物業投資

於年內，本集團出租其位於新加坡之辦公室物業，並將其重新分類為投資物業。此外，本集團營運Aizuya酒店，而該酒店已由投資物業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分部為本集團貢獻收益11,000,000港元及淨虧損2,200,000港元，包括公平值虧損12,30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則為公平值收益69,700,000港元。

(f) 其他投資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SingXpress Ltd(「SingXpress」)約32%權益。SingXpress為一間於新加坡上市之本集團聯營公司。於年內，本集團分佔SingXpress之虧損約10,4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RSI International Systems Inc.(「RSI」)約30%權益。RSI為一間於加拿大上市之本集團聯營公司。於年內，本集團分佔RSI之虧損約為200,000港元，並就RSI作出3,600,000港元之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羅敏娜控股有限公司(「羅敏娜控股」)約13%權益。羅敏娜控股為一間以新加坡為基地之上市公司，並為以傢具及美容產品馳名之消費生活時尚公司。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自行行使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而籌得約1,200,000港元，致使須發行約18,000,000股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6,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223,300,000港元)，主要以美元、港元、新加坡元及日圓列值。本集團持有借貸約74,1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71,5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新加坡元及日圓列值。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0(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8)，並有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貸減現金結餘對總資產之比率計算)3.0%，而二零零八年則有現金淨額約51,800,000港元。

有關重大投資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 (a) 於年內，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30,000,000日圓出售於Makino Air Travel Service Co. Ltd.之56.46%股本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日本經營之旅遊服務公司。
- (b) 於年內，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代價2,100,000新加坡元出售於Anglo-French Travel Pte. Ltd.之60%股本權益，該公司為一間於新加坡經營之旅遊服務公司。

- (c) 於年內，本公司一間日本附屬公司Xpress Travel Ltd(「Japan Travel」)之董事會於日本提交呈請以將Japan Travel清盤。於提交呈請後，法院委任之清盤信託人將妥為處理債權人對Japan Travel之權利及申索。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獲授權及已訂約之資本承擔約為54,900,000港元，此主要與購入位於新加坡之投資物業之資本開支有關。

外匯風險

本集團絕大部分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美元、加拿大元、日圓及新加坡元結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兩者之匯率保持穩定。因此，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或其他類似活動。本集團將來可能會制定外匯對沖政策，以為日圓及新加坡元交易、資產及負債提供合理範圍的保障。

信貸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限定延長信貸之條件、信貸批核及監管程序，以及貸款撥備政策。本集團對於貸款評估及批核維持嚴緊控制，並會繼續採取保守審慎政策批授貸款，以維持優質貸款組合，並管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

人力資源

薪酬待遇一般參考現行市場條款及個人資歷制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會每年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檢討。除薪金外，本集團另有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鈎之花紅。於結算日，本集團聘用約190名員工。本集團另可向合資格僱員及人士授出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結存約4,000,000港元，作為授予一間附屬公司之銀行融資及與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Inc進行信用卡業務交易之抵押。本集團之借貸74,100,000港元主要以本集團總賬面值230,6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與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展望

面對嚴峻之全球金融危機，本公司預期在不久將來須繼續面對重大挑戰，且認為其業務表現會受到影響。本公司正繼續評估本集團之所有業務，以在目前之負面金融及經濟狀況下，釐定其未來計劃及調整其業務方針。本集團專注於物業投資、證券投資及酒店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推行成本控制措施及利潤管理，並會分配資源以使其業務穩健發展。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事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全年業績所涵蓋之整段會計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目的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賬及相關附註內之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一致。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準則或香港核證應聘準則之核證工作，因此盧鄺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符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維持上市規則訂明之公眾持股量。

刊載業績公佈

上市規則附錄16所規定之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xpressgroup.com)刊載。

代表董事會
董事總經理
陳統運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恒輝先生、陳統運先生、陳玉嬌女士、陳淑貞女士、陳統武先生；非執行董事鄺國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多祿先生、Joao Paulo Da Roza先生及錢一平女士。